

目 录

一、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第 3—4 页
三、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第 5—10 页

关于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4〕5427号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成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2021—2023年度）及其附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汇成股份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汇成股份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汇成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成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明细表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汇成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汇成股份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五月八日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19,633.35	14,046,116.11	3,309,632.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691,558.99	29,790,499.98	42,961,322.8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900,510.40	3,333,341.0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55,030.49	773,000.0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57,369.44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508,771.92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67,653.46	701,827.38	201,848.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98,490.72	-29,157.10
小 计	27,790,307.85	51,043,275.29	46,386,276.90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少数股东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790,307.85	51,043,275.29	46,386,276.9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第 4 页 共 10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一) 补偿款

2014年12月至2017年1月期间，实际控制人郑瑞俊向公司及子公司当时在职的部分员工出具了赠股协议，拟向员工无偿赠股。公司自2019年12月起正式实施员工股权激励，对于原未实际实施的股权激励不再实施，经协商，彼时仍在职的员工通过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取得激励股权。针对彼时已离职的19名员工，由郑瑞俊通过协商以支付补偿款的方式进行解除。郑瑞俊于2021年度支付补偿款人民币150,000.00元。实际控制人因员工股权激励支付的补偿款视作对公司的投入，公司在前述补偿款实际支付当期计入管理费用及资本公积。

(二)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3,367,599.53	14,732,301.42	3,309,632.30
固定资产报废损益	-730,928.83	-686,185.31	
使用权资产处置损益	-17,037.35		
合 计	2,619,633.35	14,046,116.11	3,309,632.30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 2023 年度

项 目	金 额	列报项目	说 明
新站区研发补贴	7,225,769.83	其他收益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金凸块封装、测试基地”项目“借转补”资金使用协议书
2022年度合肥市外贸促进政策资金	2,231,362.00	其他收益	关于支持重点企业申请提质增效奖补资金的通知
合肥市工业发展政策项目补助	1,153,396.85	其他收益	合经信综合(2018)213号、合政办(2018)24号、合经信综合(2019)185号、合经信法规(2020)114号
贷款贴息	1,102,200.00	财务费用	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合肥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中心支行银保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省制造业融资财政贴息专项资金“免申即享”的通知
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补	1,000,000.00	其他收益	皖政办（2022）2 号
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综合保税区管理局地方经济贡献奖	658,530.35	其他收益	扬州综保区协议
安徽省集成电路产业政策资金	455,784.78	其他收益	皖经信电子函（2020）218 号、关于开展 2021 年支持工业互联网发展若干政策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合发改高技（2022）620 号
支持企业上市奖励	370,000.00	营业外收入	皖财金（2022）1192 号
扩岗、稳岗补贴	353,165.26	其他收益	国办发（2023）11 号、人社厅发（2022）41 号、扬府办发（2023）58 号、苏人社发（2023）42 号
2022 年邗江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348,951.41	其他收益	扬邗工信字（2022）21 号
扬州市级先进制造业发展引导资金	163,361.61	其他收益	扬经信产业（2018）111 号、扬工信综合（2019）115 号、扬财工贸（2020）61 号
2022 年度市知识产权奖补资金	125,000.00	其他收益	扬邗市监（2022）39 号、扬市监知发（2022）104 号、扬市监知发（2022）145 号
2023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80,000.00	其他收益	皖商办财函（2023）56 号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80,000.00	其他收益	苏高企协办（2021）2 号
2018 年扬州科技发展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75,555.60	其他收益	扬财规（2014）2 号、扬州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
2023 年度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70,000.00	其他收益	扬邗市监（2023）63 号
2021 年科技型企业市级认定研发费用补助资金	50,200.00	其他收益	扬府发（2022）19 号
扬州市高新区管委会创新积分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扬开管发（2022）174 号
科技创新政策补助	37,204.00	其他收益	合科（2023）20 号
新站区环保设备改造补贴	36,000.00	其他收益	合新环发（2019）1 号
合肥市先进制造业发展政策补助资金	7,448.32	其他收益	合经信法规（2020）114 号
绿色金融奖补资金	5,993.00	其他收益	苏环办（2022）86 号
其他	11,635.98	其他收益	
小 计	15,691,558.99		

2. 2022 年度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新站区研发补贴	6,746,283.96	其他收益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有限公司“金凸块封装、测试基地”项目“借转补”资金使用协议书
支持企业上市奖励	4,640,000.00	营业外收入	合新管(2020)25号、皖财金(2021)1235号、皖财金(2022)1192号
贷款贴息	4,535,400.00	财务费用	江苏汇成公司金凸块封装、测试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及补充协议
合肥市工业发展政策项目补助	4,247,892.91	其他收益	合经信综合(2018)213号、合政办(2018)24号、合经信综合(2019)185号、合经信法规(2020)114号
安徽省集成电路产业政策资金	2,537,745.87	其他收益	皖经信电子函(2020)218号、关于开展2021年支持工业互联网发展若干政策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合发改高技(2022)620号
2021年市级外贸政策资金	1,579,177.00	其他收益	关于支持重点企业申请提质增效奖补资金的通知
2022年安徽省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补助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皖经信装备(2017)181号
安徽省专精特新奖补资金	800,000.00	其他收益	皖经信财务函(2022)23号
合肥市经信局研发设备补助	646,500.19	其他收益	皖经信电子函(2019)212号
合肥市先进制造业发展政策补助资金	553,009.39	其他收益	合经信法规(2020)114号
扬州市级先进制造业发展引导资金	457,028.30	其他收益	扬经信产业(2018)111号、扬工信综合(2019)115号、扬财工贸(2020)61号
扩岗、稳岗补贴	406,669.47	其他收益	皖人社秘(2022)112号、合人社秘(2022)44号、扬府办发(2022)29号、人社厅发(2022)41号、扬人社(2022)94号
新站区经贸发展局“三重一创”	385,748.05	其他收益	皖政(2017)51号
2020年邗江区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31,400.32	其他收益	扬邗工信字(2020)75号
2022年度专利专项资金	195,000.00	其他收益	扬邗市监(2022)39号、扬市监知发(2022)104号、扬市监知发(2022)145号
2018年安徽省制造强省建设资金项目	167,068.92	其他收益	皖政(2017)53号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50,000.00	其他收益	扬财教(2021)92号、苏高企协办(2021)2号
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策项目补助资金	140,000.00	其他收益	合政办秘(2022)4号
2021年度国家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08,400.00	其他收益	苏商贸(2021)296号

2018年扬州科技发展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75,555.60	其他收益	扬财规(2014)2号、扬州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
2021年度邗江区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扬邗工信字(2021)24号
新站区环保设备改造补贴	36,000.00	其他收益	合新环发(2019)1号
扬州市邗江区水利局(本级)区级水平衡测试补助	30,000.00	其他收益	扬水节(2022)21号
新站区经贸发展局“三重一创”高企成长资金	25,000.00	其他收益	皖政(2017)51号
2022年新增就业补贴	17,000.00	其他收益	合政秘(2022)4号
其他	29,620.00	其他收益	
小计	29,790,499.98		

3. 2021年度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贷款贴息	20,000,000.00	财务费用	江苏汇成光电有限公司金凸块封装、测试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及补充协议
新站区研发补贴	8,279,020.50	其他收益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有限公司“金凸块封装、测试基地”项目“借转补”资金使用协议书
支持企业上市奖励	3,990,000.00	营业外收入	合金(2021)47号、合新管(2020)25号
合肥市工业发展政策项目补助	2,543,514.68	其他收益	合经信综合(2018)213号、合政办(2018)24号、合经信综合(2019)185号、合经信法规(2020)114号
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经济贡献奖	1,358,408.73	其他收益	关于江苏汇成光电有限公司在扬州综保区通关相关情况的说明
安徽省集成电路产业政策资金	1,334,522.71	其他收益	皖经信电子函(2020)218号、关于开展2021年支持工业互联网发展若干政策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合肥市经信局研发设备补助	1,218,822.75	其他收益	皖经信电子函(2019)212号
合肥市外贸促进政策资金	825,364.00	其他收益	皖商明电(2020)23号
新站区经贸发展局“三重一创”	646,824.02	其他收益	皖政(2017)51号
合肥市先进制造业发展政策补助资金	615,874.01	其他收益	合经信法规(2020)114号
扬州市级先进制造业发展引导资金	565,260.02	其他收益	扬经信产业(2018)111号、扬工信综合(2019)115号、扬财工贸(2020)61号
2020年邗江区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439,146.82	其他收益	扬邗工信字(2020)75号
合肥市加工贸易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415,494.00	其他收益	合商外贸(2020)75号

以工代训补贴	181,000.00	其他收益	扬人社（2021）60号
2018年安徽省制造强省建设资金项目	167,068.92	其他收益	皖政（2017）53号
2018年扬州科技发展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75,555.57	其他收益	扬财规（2014）2号、扬州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
2020年度邗江区专利专项资金	69,400.00	其他收益	扬邗市监（2021）17号
扬州市外贸企业专项资金	65,000.00	其他收益	扬财工贸（2021）53号
绿色发展奖	5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申报经贸发展局2020年度企业表彰（绿色发展奖）的通知
稳岗补贴	46,946.14	其他收益	合人社秘（2021）11号
新区环保设备改造补贴	36,000.00	其他收益	合新环发（2019）1号
扬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补助	15,000.00	其他收益	扬商财（2020）176号
绿扬金凤补助	12,500.00	其他收益	扬人才办（2020）3号
其他	10,600.00	其他收益	
小计	42,961,322.87		

（四）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242,813.86	1,441,657.57	
大额存单收益	4,942,824.95	114,976.4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93,730.63	1,776,707.10	
远期结售汇投资收益	721,140.96		
合计	12,900,510.40	3,333,341.09	

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说明

（一）2022年度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银行中收费2,358,490.57元及代扣相关税费手续费返还40,000.15元。

（二）2021年度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补偿款-150,000.00元及代扣相关税费手续费返还120,842.90元，补偿款详见本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一（一）之说明。

三、根据定义和原则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无根据定义和原则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况。

四、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对2021年度和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的影响

项 目	金 额		原 因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规定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1,043,275.29	46,386,276.90	
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规定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1,918,462.22	42,107,557.58	
差异	9,124,813.07	4,278,719.32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416,000.04	4,157,876.42	符合经常性损益的定义和原则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668,812.88		符合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和原则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000.15	120,842.90	符合经常性损益的定义和原则
合 计	9,124,813.07	4,278,719.32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八日